诺德安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诺德安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诺德安鸿
基金主代码		01044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1月1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诺德安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诺德安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3年12月15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443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47,614,958.34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47,614,958.34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300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3年第2次分红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3年12月22日
除息日	2023年12月22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3年12月25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23年12月22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基金份额，自2023年12月26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现金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若投资人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为准。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3.3.一只基金可以在不同的销售机构设置不同的分红方式。投资者若在多个销售机构持有本基金，其在某个销售机构修改的分红方式不会改变在其他销售机构设置的分红方式。

3.4.根据《诺德安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收益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当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小于一定金额，不足以支付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时，基金登记机构可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

3.5.本基金的分红行为将导致基金净值发生变化，但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投资风险及投资收益水平，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基金。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能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能保证基金的最低收益。

3.6.投资者可在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nuodefund.com）查询本次分红情况，也可向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咨询（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电话：400-888-0009）。

特此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1日

长城瑞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城瑞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城瑞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487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6月1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长城瑞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城瑞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3年12月18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3年度的第1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城瑞利债券A	长城瑞利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4876	014877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406	1.0359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44,831,605.70	1,152.23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740	0.000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3年12月22日
除息日	2023年12月22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3年12月25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NAV)确定日为2023年12月22日，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23年12月25日划入其基金账户。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注：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3年12月25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次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权益登记日当天有效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有效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投资者可以前往本基金销售网点修改本基金的分红方式，本次收益分配将以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4）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不接受账户类分红方式的修改，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时选择的账户分红方式对本基金无效。

（5）本基金可以在不同的销售机构设置不同的分红方式，投资者若在多个销售机构持有本基金，修改在某个销售机构的分红方式不会改变在其他销售机构设置的分红方式。投资者最终的分红方式以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6）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办理了本基金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投资者，其分红方式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所转出的基金份额待转托管转入确认后与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一并划转。

（7）本基金的分红将导致基金净值产生变化，但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8）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cfund.com.cn）、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68-666）查询或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1日

中信建投稳丰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信建投稳丰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信建投稳丰63个月债
基金主代码		009585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7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信建投稳丰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信建投稳丰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3年12月18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09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86,875,781.36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2023年度第三次分红

注：根据《中信建投稳丰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可供分配利润为截至收益分配基准日基金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收益的孰低数；《中信建投稳丰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无收益分配比例的限制。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3年12月22日
除息日	2023年12月22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3年12月25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管理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2023年12月22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注册登记人将于2023年12月25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本次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的持有期限自2023年12月25日开始计算，2023年12月26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本基金进入申购赎回开放期间投资者可以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由红利所转投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3年12月25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基金管理人将于2023年12月25日将红利款划入销售机构账户。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次分红的权益登记日处于封闭运作期，权益登记日不能提交申购、赎回等申请。

（2）对于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以2023年12月22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

（3）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4）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工作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机构网站或营业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为准，在权益登记日及以后的修改对本次分红无效。投资者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2023年12月21日15:00之前到销售机构网站或营业网点办理分红方式变更手续。

（5）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请投资者认真阅读《中信建投稳丰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信建投稳丰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因分红导致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至1元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份额净值低于初始面值的情况。

（6）销售机构及咨询方式

1）直销机构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cfund108.com

联系电话：4009-108-108

2）代销机构

本基金各代销机构相关信息详见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1日

关于新华鑫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新华鑫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或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新华鑫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出现了基金合同自动终止事由，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上述事由出现后终止基金合同并依法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此事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将于2023年12月25日进入清算程序。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新华鑫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新华鑫泰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代码：004573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8月9日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新华鑫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新华鑫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等

二、基金合同终止事由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基金备案”中：

“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本基金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进入清算程序并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截至2023年12月20日，本基金已出现连续6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已触发基金合同中约定的基金合同终止条款。根据基金合同有关约定，本基金将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程序进行财产清算并终止，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三、基金财产的清算

（一）基金财产清算安排

1、自2023年12月25日起，基金管理人组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并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基金清算，进入清算程序后，不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并停止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

2、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出现《基金合同》终止事由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成立清算小组，基金管理人组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并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基金清算。

3、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4、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职责：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负责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和分配。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依法进行必要的民事活动。

（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1、《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出现时，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统一接管基金；

2、对基金财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确认；

3、对基金财产进行估值和变现；

4、制作清算报告；

5、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进行外部审计，聘请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书；

6、将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7、对基金剩余财产进行分配。

（三）基金财产清算的期限为6个月。

（四）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剩余财产中支付。

（五）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六）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清算过程中的有关重大事项须及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公告于基金财产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5个工作日内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进行公告。

（七）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文件的保存

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文件由基金托管人保存15年以上。

四、特别提示

1、为降低对现有及潜在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影响，本基金已于2023年12月19日起暂停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但正常开放赎回（含转换转出）业务。

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前，如果发生了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当时的资产组合状况决定全额赎回、部分延期赎回或暂停赎回。同时，基金管理人也会提前做好流动性安排，对基金资产进行变现以应对可能的赎回。

2、清算期间，基金清算成本、资产变现等可能导致基金净值的波动，此风险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提请基金份额持有人留意。

3、敬请投资者关注基金清算的相关后续公告。

4、投资者欲了解详细情况，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198866进行咨询。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承诺在清算过程中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相关职责。本基金正式进入清算程序后，将停止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并且之后不再恢复。基金财产将在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后进行分配。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前，仍然正常开放赎回（含转换出）业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1日

关于汇添富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因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汇添富纳斯达克100ETF
基金主代码		15966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汇添富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3年12月25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3年12月25日
	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原因说明	2023年12月25日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因节假日暂停交易。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暂停申购、赎回业务。

本基金场内简称为纳指100ETF。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3年12月26日，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届时不再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代销机构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情况。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1日

关于汇添富纳斯达克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因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纳斯达克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汇添富纳斯达克生物科技ETF
基金主代码		51329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汇添富纳斯达克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3年12月25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3年12月25日
	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原因说明	2023年12月25日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因节假日暂停交易。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暂停申购、赎回业务。

本基金扩位证券简称为纳指生物科技ETF。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3年12月26日，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届时不再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代销机构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情况。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1日

关于汇添富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中证沪港深500ETF
基金主代码		51708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汇添富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3年12月25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3年12月25日
	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原因说明	2023年12月25日至2023年12月26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暂停申购、赎回业务。

本基金扩位证券简称为沪港深500ETF基金。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3年12月27日，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届时不再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代销机构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情况。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1日

关于汇添富中证沪港深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中证沪港深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中证沪港深互联网ETF
基金主代码		159729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汇添富中证沪港深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3年12月25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3年12月25日
	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原因说明	2023年12月25日至2023年12月26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暂停申购、赎回业务。

本基金场内简称为互联网ETF。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3年12月27日，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届时不再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代销机构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情况。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1日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2023年香港圣诞节旗下部分基金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了保护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2022年岁末及2023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和《关于2022年底及2023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相关规定以及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公司决定于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一、公告基本信息

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3年12月25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年12月25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3年12月25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3年12月25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年12月25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非港股通交易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3年12月27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23年12月27日
	恢复赎回日	2023年12月27日
	恢复转换转出日	2023年12月27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3年12月27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港股通交易日

具体基金列表如下：

序号	基金简称	基金主代码	下属分级A交易代码	下属分级C交易代码
1	安信新常态股票	001583	001583	011726
2	安信中国制造混合	004249	-	-
3	安信企业价值优选混合	004393	-	-
4	安信工业4.0混合	004521	004521	004522
5	安信价值驱动三年持有混合	008477	-	-
6	安信民稳增长混合	008809	008809	008810
7	安信价值成长混合	008891	008891	008892
8	安信价值回报三年持有混合	008954	008954	010667
9	安信稳健增利混合	009100	009100	009101
10	安信福悦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FOF）	009460	009460	018361
11	安信平稳双利3个月持有混合	009766	009766	009767
12	安信稳健聚申一年持有混合	009849	009849	010661
13	安信成长动力一年持有混合	009880	-	-
14	安信浩盈6个月持有混合	010408	010408	019065
15	安信平稳合盈一年持有混合	010707	010707	010708
16	安信医药健康股票	010709	010709	010710
17	安信稳健回报6个月混合	010819	010819	010820
18	安信均衡成长18个月持有混合	011856	011856	011857
19	安信消费升级一年持有混合	011858	011858	011859
20	安信价值启航混合	011905	011905	011906
21	安信招信一年持有混合	012161	012161	012162
22	安信平衡增利混合	012250	012250	012251
23	安信宏盈18个月持有混合	012252	-	-
24	安信丰耀一年持有混合	012256	012256	012257
25	安信民安回报一年持有混合	012701	012701	012702
26	安信优质企业三年持有混合	012892	012892	012893
27	安信远见成长混合	013095	013095	013096
28	安信港股通精选混合发起	013181	013181	013182
29	安信楚盈一年持有混合	014621	014621	014622
30	安信新能源主题股票型发起	015707	015707	015708
31	安信恒鑫增强债券	015978	015978	015979
32	安信稳健启航一年持有混合	016826	016826	016827
33	安信数字经济股票发起	017300	017300	017301
34	安信睿见优选混合	017477	017477	017478

注：如上述基金尚未开放、暂停办理对应业务或对其进行限制的，请遵照相关公告执行。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带来的不便。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088-088（免长途话费），或登陆网站www.essence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2月21日

关于安信中证深圳科技创新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23年香港圣诞节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安信中证深圳科技创新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安信深圳科技指数（LOF）	
基金主代码		16750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安信中证深圳科技创新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安信中证深圳科技创新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关于2022年岁末及2023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关于2022年底及2023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3年12月25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3年12月25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年12月25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非港股通交易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安信深圳科技指数（LOF）A	安信深圳科技指数（L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7506	167507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1）安信中证深圳科技创新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场内简称为“安信深圳科技LOF”。

（2）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有关规定，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标的股票交易日，则基金不开放。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3）港股通自2023年12月27日起恢复正常交易，本基金自该日起恢复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带来的不便。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088-088（免长途话费），或登陆网站www.essence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2月21日

关于景顺长城景泰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国泰君安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3年12月21日起新增委托国泰君安证券销售本公司旗下景顺长城景泰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国泰君安证券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基金业务开通情况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通定投业务	是否开通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
019489	景顺长城景泰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不开通	开通	是
019490	景顺长城景泰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不开通	开通	不适用

注：本公司新增委托国泰君安证券销售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上表仅就基金本身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和是否参加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进行说明，投资者能否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上述业务，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全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768号国泰君安大厦

法定代表人：贺青

联系人：钟伟镇

联系电话：021-38676666

服务热线：95521 / 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三、相关业务说明

1、上述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定投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同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述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热线：95521 / 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关于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限制接受壹仟万元以上申购（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18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限制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限制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3年12月21日
	限制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年12月21日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年12月21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
	限制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A类	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C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181	000182
该分级基金是否限制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	10,000,